

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
梅州市财政局 文件

梅市发改价格〔2021〕50号

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梅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
梅州市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收费标准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、中央和省属驻梅各单位：

为规范我市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收费政策，切实减轻社会负担，促进实体经济发展，根据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收费标准的通知》（粤发改价格〔2020〕435号）有关规定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就调整我市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收费标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，城市新建民用建筑受地质、地